

公平交易委員會第 1796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5 年 4 月 1 日 16 時 00 分至 17 時 38 分

貳、地點：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北棟本會 14 樓會議室

參、主席：陳代理主任委員志民

紀錄：李佳芸

肆、本會出席委員：

陳代理主任委員志民

辛委員志中

顏委員雅倫

李委員師榮

林委員慶堂

伍、列席人員：(略)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認。

柒、報告事項：

報告案：

一、彙提 115 年 3 月 19 日至 3 月 25 日製造業競爭處處處理適用結合簡化作業程序簽結案件情形案。

決定：

(一)同意追認。

(二)有關日商愛三工業株式會社與日商トライス株式會社結合案，本會業依法縮短期間，得自文到之日起依結合申報事項進行結合。

捌、討論事項：

審議案：

一、有關頡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香港商頡中國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被檢舉分享市場資訊及客戶訂單量，涉及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15 條規定案。

決議：

(一)繼續審議。

(二)請參考委員意見加強論述。

二、有關宇大科技材料有限公司等事業被檢舉銷售「GreenWeb 防霾紗窗」商品，涉有廣告不實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規定案。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被處分人宇大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因違反公平交易法事件，本會處分如下：

1、被處分人銷售「GreenWeb 防霾紗窗」商品，為廣告刊載之建案「帝景」所採用，經查「帝景」系列建案並未採用案關商品，就足以影響交易決定之商品品質為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

2、處新臺幣 5 萬元罰鍰。

(三)另就 PM2.5 阻隔率之宣稱部分，去函促請良展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爾後刊登廣告應確保廣告之真實性、完整性及正確性，注意公平交易法相關規定，俾免觸法。

玖、臨時動議：無。

拾、主席裁示：無。

拾壹、散會